

股票代码: 002126 股票简称: 银轮股份 编号: 2020-031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9 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布,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17:00 在全景网举办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提问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w. 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徐小敏(董事长)、朱晓红(董事兼财务总监)

监:陈敏(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海生(独立董事)。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6 日

股票代码: 002126 股票简称: 银轮股份 编号: 2020-030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 9.00 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2019 年 11 月 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56)。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实施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7,191,0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079%,最高成交价为 8.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8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3,036,254.03 元(不含交易费用),加上交易费用 10,671.21 元,回购总金额 53,046,925.24 元。根据本次回购方案规定,本次实际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上限,回购总金额已达到了下限。

要求,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
(3)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本次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7,057,600 股。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之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4,264,400 股。

3.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段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 002674 证券简称: 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40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为了更好的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 2019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提问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

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w. 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总裁孙辉亮先生,独立董事张白先生,财务总监李光清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吴美莉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 002674 证券简称: 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39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8 月 8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回购股份实施期限的议案》。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8.00 元/股(含),且回购股份总数不超过 1,150 万股(含),自不超过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 302,082,162 股的 3.81%,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19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7 日止),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及 2020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共计 6,057,5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最高成交价为 10.8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28 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55,665,522.08 元(不含交易费

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情形。
2.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实施发生之日(即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五个交易日(即 2020 年 1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 月 17 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8,029,500 股,截止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2,007,375 股)。
3.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跌幅限制的价格,且未在下个交易日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 002741 证券简称: 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26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市华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生物”)。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近日,公司收到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通知,华南生物注销登记手续

已核准。

本次注销完成后,华南生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华南生物自成立以来尚未开展经营业务,因此注销该公司不会对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 002741 证券简称: 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25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作框架协议签署背景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与中兴通讯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有关 5G 通讯基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联合开发、实验工作展开合作。

2020 年 5G 技术进入了商用新阶段,为企业带来了巨大商业价值和无限潜力。5G 新型化学、电镀药水作为 5G 产品的关键材料,市场具有巨大的需求,为实现双方未来的市场扩张策略并获得市场份额,为双方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甲乙双方达成了关于化学、电镀药水在包括但不限于 PCB、陶瓷介电滤波器、天线阵子等新型表面金属材料战略合作的意愿。

二、合作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自学
注册资本:419,267.1843 万元人民币
企业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成立时间:1997 年 11 月 11 日
经营范围:生产程控交换系统、多媒体通讯系统、通讯传输系统;研制、生产移动通信系统设备、卫星通讯、微波通讯设备、寻呼机、计算机软硬件、因路电视、微波通信、信号自动控制、计算机信息处理、过程监控系统、防报警系统、新能源发电及应用系统等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服务;铁路、地铁、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厂、矿、港口码头、机场的有线无线通信等项目的设计、开发、咨询、服务(不含限制项目);通信电源及配套设施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护;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及配套产品(含供配电、空调制冷设备、冷通道、智能化管

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工程安装、维护;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承包境外及国内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技术、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的劳务人员;电子系统设备的设备开发和购销(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按资质等级核发的资格证执行);电信工程专业承包(取得资质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自有房屋租赁。

三、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合作在有关 5G 通讯基站产品用化学镀、电镀药水的联合开发、实验工作、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电路板(PCB)、陶瓷介电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的新型表面金属材料生产。

甲方提供或协助提供电路板(PCB)、陶瓷介电滤波器、天线阵子等器件半成品给乙方进行相关研究与开发,乙方负责提供表面金属材料的技术方案以及样品加工,甲方负责测试,双方共享测试数据。测试成功后双方进一步合作展开产品的市场化。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中兴通讯展开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双方产品、客户和渠道资源,有利于双方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开拓和扩大市场,提升品牌价值。本协议的顺利实施,将对方公司在市场开拓、技术支持、服务创新等方面提供有力的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专用电子化学产品业务的竞争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本协议是对双方合作事宜作出的框架性约定,预计对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需经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本协议的签署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为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协议,旨在表达双方初步的合作意向及合作方式,具体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如进一步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 002962 证券简称: 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 2020-026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2001259,发证时间:2019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三年。

认定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

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即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 000603 证券简称: 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 2020-022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盛达资源”)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超过 80%。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盛达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被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被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甘肃盛达集团	是	2,336,000	1.08%	0.34%	2018 年 4 月 23 日	2020 年 4 月 29 日	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
合计	—	2,336,000	1.08%	0.34%	—	—	—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有限担保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甘肃盛达集团	是	2,336,000	1.08%	0.34%	否	否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2,336,000	1.08%	0.34%	—	—	—	—	—	—

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情形。

(三)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5,939,596	31.30%	215,585,596	99.84%	31.25%	43,680,140	20.26%	0	0.00%
赵超堂	50,735,300	7.35%	47,500,000	93.62%	6.88%	0	0.00%	0	0.00%
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	28,585,723	4.14%	0	0.00%	0.00%	0	0.00%	10,005,004	35.00%
王小荣	21,600,000	3.13%	9,000,000	41.67%	1.30%	0	0.00%	0	0.00%
赵庆	19,270,650	2.79%	19,270,650	100.00%	2.79%	6,744,728	35.00%	0	0.00%
合计	336,131,269	48.72%	291,356,246	86.68%	42.23%	50,424,868	17.31%	10,005,004	22.35%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 公司控股股东盛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38,68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1%,占公司总股本的 5.61%,对应融资余额为 97,372.94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231,356,246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8.83%,占公司总股本的 33.53%,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232,917.10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3.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

1.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为法人的情况
(1) 甘肃盛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办公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农民巷 8 号之 1 号盛达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海霞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品加工及批发零售(不含特定品种);黄金、白银的零售;化工产品研究开发、批发零售(不含危险品);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机械、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不含国家禁止接收设施)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产品及相关技术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的采购、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动产和不动产中介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文化创意服务;商务辅助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
主营业务情况:盛达集团于 1998 年注册成立,产业布局矿业开发、文旅、金融、资管、酒类文化、贵金属文创等多个领域,是一家集多元化综合性实业集团。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 年 9 月 30 日 /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2018 年度
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	1,997,058.17	1,881,548.17
负债总额	1,044,972.40	986,470.49
营业收入	280,296.58	463,262.55
净利润	53,682.04	88,462.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053.63	55,020.78

证券代码: 002353 证券简称: 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4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辅导备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子公司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石股份”)通知,2020 年 4 月 28 日,德石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证监局”)提交了《德州联合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收到了山东证监局出具的辅导备案登记通知书。

德石股份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事项尚需满

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对相关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对具体方案进行研究和论证,在完成相关前期工作后,将提交公司及德石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程序。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 603323 证券简称: 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 2020-02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内容:公司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
● 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
● 会议形式:网络参与在线交流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e.com.cn>)。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通过网络方式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规划、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的时间和形式

1. 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16:00

2. 召开网址:上证所信息网上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

3. 召开方式: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与广大投资者进行网络互动,解答投资者

提问。

三、说明会出席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魏礼义,行长庄颖杰、董事会秘书孟庆华、财务负责人顾建忠。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前通过本通知后附的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联系公司并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说明。

2、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16:00 通过互联网登陆网站:<http://roadshow.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苏农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699870

联系传真:0512-63698772

联系地址:office@szrcb.com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 002671 证券简称: 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45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拟有偿收回控股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盘活公司存量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拟有偿收回控股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龙泉水务管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泉水务”)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就部分土地使用权收回事宜签订相关协议。本次拟收回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66,666.54 平方米,补偿金额为 21,185,400 元。

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政府拟有偿收回控股子公司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近日,广东龙泉与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珠海市自然资源局就部分土地使用权收回事宜签订了《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协议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珠海高栏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广东龙泉水务管道工程有限公司